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相关事项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大康”或“公司”）的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对湖南大康管理层编制的《Fiagril Ltda.按照巴西会计准则编制的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鉴证工作，并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差异情况表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600636 号）。

本所根据湖南大康转来贵证交易所在 2016 年 5 月 11 日发出的《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中的要求，就有关问题作如下说明：

问询函第 29 项问题：“报告书显示，公司编制的《Fiagril Ltda.按照巴西会计准则编制的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中进行对比的会计政策不完整。请你公司针对影响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金变动的会计政策，补充编制标的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适用的会计准则与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情况，补充说明上述差异对标的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请会计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管理层回复：

本公司管理层在编制 Fiagril Ltda.按照巴西会计准则编制的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时，详细阅读了 Fiagril Ltda.相关期间财务报表并理解了其披露的会计政策。在进行差异比较的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参考了中国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识别出的差异主要存在于会计年度、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外币业务、合并范围和合并时抵销的交易、存货、物业、厂房及设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财务报表列报等项目。除上述差异情况表中摘录和识别的会计政策差异外，本公司管理层没有识别出 Fiagril Ltda.相关期间报表中披露的其他会计政策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间存在重大差异。





因本次收购涉及境外并购，按照国际惯例，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无法派驻境内审计团队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因而公司无法获得标的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详细财务资料，无法具体确定准则差异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为确保顺利完成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的财务资料将暂缓披露。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的三个月内完成并向投资者披露标的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及其审计报告。

会计师回复：

作为执行对湖南大康管理层编制的《Fiagril Ltda.按照巴西会计准则编制的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有限保证鉴证业务的会计师，我们执行了包括阅读 Fiagril Ltda.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询问湖南大康管理层对 Fiagril Ltda.会计政策的理解，复核差异情况表的编制基础，以及本所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基于本所执行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本所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Fiagril Ltda.按照巴西会计准则编制的相关期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与中国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差异情况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 Fiagril Ltda 相关期间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间相关规定之间的差异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为湖南大康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提供说明之用，除此之外，本专项说明不应被任何其他人士所依赖用于任何其它目的。我们对任何其他人士使用本专项说明产生的一切后果概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未经本所的实现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专项说明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 2016年 6月 6日